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方达竞磋（货物）2021-05

采购项目名称：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
间设备购置项目

采 购 人：多巴镇凤凰小区加拉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2
一、说明	12
1. 适用范围.....	12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12
3. 磋商费用.....	12
二、磋商文件说明.....	13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13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13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4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4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14
9. 磋商保证金	14
10. 磋商有效期	15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5
12. 磋商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6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
14.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16
五、开标	17
15. 开标	17
六、资格审查程序.....	17
16. 资格审查程序	17

七、磋商程序及方法.....	18
17. 磋商小组.....	18
18. 磋商工作程序	19
19.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9
20. 评审办法.....	20
八、成交办法.....	23
21.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22. 成交通知.....	23
九、授予合同	23
23. 签订合同.....	23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4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
十一、磋商活动终止.....	24
25. 终止情形	24
十二、处罚.....	24
26. 处罚情形.....	24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费	25
十四、其他.....	25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26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8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28
附件 2：目录	29
附件 3：磋商函	30
附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1
附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2
附件 6：供应商承诺函	33
附件 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34

附件 8：资格证明材料	35
附件 9：财务状况证明	36
附件 10：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37
附件 11：磋商保证金	38
附件 12：初次报价表	39
附件 13：分项报价表	40
附件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41
附件 15：供应商产品相关资料	42
附件 16：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43
附件 17：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44
附件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6
附件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47
附件 20：最终报价确定表	48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49
第六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50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均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多巴镇凤凰小区加拉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以下均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拟对“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间设备购置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现予以公告，欢迎符合条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人前来参加投标。

采购项目名称	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间设备购置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方达竞磋（货物）2021-0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预算控制额度	2833600.00元 （大写： 贰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元整 ）
项目分包个数	无分包
采购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各类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2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公告发布时间	2021年08月20日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 期限	2021年08月21日至08月27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午休、节假日除外）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现场购买
磋商文件售价	人民币 500 元（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	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城西区九洲商业广场（歪歪楼）B座17楼招标事业部） 标书购买联系人：李震宇、马毓 联系电话：17797148863 邮箱地址：958126120@qq.com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1年08月31日下午14:30分（北京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1年08月31日下午14:30分（北京时间）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地点	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城西区九洲商业广场（歪歪楼）B座17楼招标事业部）
购买磋商文件时应提供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参考磋商文件格式（3））、法人身份证及单位介绍信（加盖单位公章）、需附与本项目相关的证件。以上资料除原件外均需加盖公章。
采购人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人：多巴镇凤凰小区加拉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联系人：任先生 联系电话：13997017612 采购单位地址：多巴镇凤凰小区加拉山村
采购代理机构及联系人电话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震宇、马毓 联系电话：17797148863 邮箱地址：359123170@qq.com 联系地址：城西区九洲商业广场（歪歪楼）B座17楼招标事业部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合同。

磋商有效期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
监督部门及电话	监督单位：西宁市湟中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西宁市湟中区财政局0971-2232485
其他事项	采购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17797148863； 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公告内容：以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的内容为准； 公告发布媒介：《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青海项目信息网》。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方达竞磋（货物）2021-05
2	采购项目名称	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间设备购置项目
3	采购人	多巴镇凤凰小区加拉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预算控制 额度	2833600.00 元(大写：贰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元整)
8	项目分包个数	无
9	采购要求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部分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各类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天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

		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11	磋商保证金	投标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磋商保证金，缴纳保证金的金额：小写：500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 收款单位：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青海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民中心支行 帐 号：82010000000588010 缴费时间：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汇（转）入，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需提供开户许可证)汇（转）入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2	提交方式	提交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账户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无效。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4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四章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2. 投标人应准备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 1 份。若发生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响应文件为准。响应文件统一使用 A4 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3.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 U 盘制作，采用不可修改文档格式（如：PDF 格式），内容必须和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完全一致，包括封面、页码、签字、盖章等。 4. 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企业法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15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在密封包装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和密封章（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2、密封后的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 2021 年 08 月 31 日下午 14:30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密封。 3、供应商如投多个包，投标文件每包分别按上述规定装订（如果有）。
16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并按要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17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	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
18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1 年 08 月 31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9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1 年 08 月 31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0	递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21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城西区九洲商业广场（歪歪楼）B 座 17 楼招标事业部）会议室
22	答疑澄清方式	采用现场答疑。供应商须提供准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和固定电话），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评审现场进行答疑澄清，如在规定的时间内联系无果或未按时到达的，视同放弃答疑。
23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中标人） 收费标准：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4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5	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鉴证，盖章。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
26	磋商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开始之日起60个日历日
27	其他事项	无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次采购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采购方式：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

- （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参加各类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2.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天内）。

2.2.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2.2.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2.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3.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说明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范本
-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磋商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7) 磋商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5.1 投标人认为磋商文件、磋商活动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磋商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磋商文件或者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3 日内提出。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函后3日内作出答复。

5.2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磋商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 15 日内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5.3 质疑时效期间的计算

-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为磋商程序各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5日的，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三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磋商报价为总报价。磋商报价必须包括：产品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磋商报价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8.3 最后磋商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磋商币种为人民币。

9. 磋商保证金

9.1 供应商须在磋商截止期前按采购预算额度的2%缴纳投标保证金。

9.2 缴费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

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磋商响应文件中须附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并加盖供应商财务专用章）汇（转）入“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账户。

9.3 磋商保证金退还：按照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3项”规定执行。

10. 磋商有效期

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磋商有效期应当不少于磋商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磋商保证金。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内容）：

11.1 资格审查部分

01. 磋商函；
0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0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04. 供应商承诺函；
0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06. 资格证明材料；
0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08. 无重大违法记录证明；
09. 投标保证金证明；

11.2 符合性审查部分

10. 初次报价表；
11. 分项报价表；
12. 技术规格响应表；
13. 供应商产品相关资料；
14.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5.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16. 残疾人福利性质单位声明函；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18. 最终报价确定表。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提供的扫描（或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12. 磋商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详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4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编制要求”。

12.2 供应商须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提供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准确的联系方式。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3.2 密封后的响应文件密封袋用“于 2021 年 08 月 31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之前不准启封”的标签密封。

13.3 供应商如投多个包，响应文件每包分别按上述规定装订（如果有）。

14.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14.1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程序”。

14.2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4.3 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五、开标

15. 开标

15.1 开标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本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5.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供应商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5.3 开标时，应当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和其他主要内容。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4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资格审查程序

16. 资格审查程序

16.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性审查文件（上册）进行审查。

16.2 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6.3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第2.2款“合格的供应商”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磋商响应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文档的；
- (4) 资格性审查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 磋商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的。

七、磋商程序及方法

17. 磋商小组

1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7.2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通过资格条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解释或澄清其磋商响应文件；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7.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磋商小组成员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监管部门工作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7.4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监管、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

17.5 磋商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和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17.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8. 磋商工作程序

18.1 进入磋商阶段后，由磋商小组独立开展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并负责审议所有通过资格条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18.2 符合性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处理：

- （1）未按第11.1.1-2款（1）-（15）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2）符合性审查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3）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 （4）产品交货期、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5）投标报价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额度；
- （6）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 （7）投标产品未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 （8）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磋商小组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3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9.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9.1 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2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等候答疑，并对评委提出的问题做出应答（如不在场则视为自动放弃）。该内容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3 答疑期间，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将不予接受，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 （1）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 （4）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
- （5）磋商小组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20. 评审办法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0.2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投标报价、履约能力、技术水平、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1)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 (2)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0 × 投标报价比重 (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商务评价 (5分)	(1) 业绩情况 (3分)：提供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供货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2) 投标文件规范性 (1分)：响应文件制作规范、复印件扫描件内容清晰、产品资料齐全、所提供与投标产品参数的检测报告或彩页等证明文件能详细反映招标文件技术参数，横向比较优秀得 1 分，良好得 0.5 分，一般的或差的不得分。 (3) 节能和环保(1分)：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满分 1 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每提供 1 份得 0.5 分，满分 1 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和政府部门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网页截屏为准。
3	技术质量 方面 (45分)	(1) 技术参数 (23分)：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3 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有五項以上（含五項）负偏离的，该项为零分。 (2)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22分)：设置了项目管理实施机构，有项目管理措施，并且有详细的方案设计，科学、具体的实施方案，交货进度，运输方案等内容编制完整合理。基本分得 10 分，较好的视情况加 0-10 分；

		未提供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4	售后及服务情况 (20 分)	(1) 售后服务计划、服务承诺及培训计划 (15 分)：投标企业须有详尽的服务计划、服务流程、服务方式、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体系，以及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内、质保期外服务方式及应急响应时间等）。所述内容响应投标文件要求，基本分得 8 分，较好的视情况加 0-7 分；未提供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2) 本地化服务能力 (5 分)：投标人在青海省有服务机构的得 5 分；有合作性服务机构的得 1 分；没有的不得分。（需提供服务机构的营业执照及委托协议等证明文件），本地化服务能力应包括机构性质、人员配置、服务能力、售后人员联系方式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说明：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0.3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

20.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采购人及其相关监督机构。

投标人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人及其相关监督机构。

八、成交办法

21.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中标候选人，并由采购人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报告推荐的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2. 成交通知

22.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告知未成交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九、授予合同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报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审核备案。

23.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3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3.4 成交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依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协调

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3.5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4. 串通投标的情形

24.1 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一、磋商活动终止

25. 终止情形

25.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磋商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活动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额度的供应商数量不满足相关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十二、处罚

26. 处罚情形

26.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6.2 出现上述情况，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十三、招标代理服务费

1、收费金额：根据发改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2、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

说明：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十四、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方达竞磋（货物）2021-05

采购项目名称：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间设
备购置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FD-2021-05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 购 人（甲方）：_____（盖章）

供 应 商（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采购人根据实际内容，合同格式自拟。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方达竞磋（货物）2021-05

项目名称：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间设备购置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目录

一、资格审查部分

01. 磋商函..... 所在页码

0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0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04. 供应商承诺函..... 所在页码

05.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06.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0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所在页码

0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09. 投标保证金证明..... 所在页码

二、符合性审查部分

10. 初次报价表..... 所在页码

11.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12. 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13.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14. 供应商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5.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所在页码

16. 残疾人福利性质单位声明函..... 所在页码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18. 最终报价确定表..... 所在页码

附件 3：磋商函

磋商函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磋商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磋商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时间后，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不签约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磋商办法。

4、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年龄：_____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
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务：_____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2021 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采购项目编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提供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的所有服务，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供优质的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服务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完善，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3、在整个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响应，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规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或复印件）；
- （2）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9：财务状况证明

财务状况证明

按照磋商文件第2.2款（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2020年度（或2019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近半年内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10：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1：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

将银行开具的针对本项目递交的磋商保证金交款证明扫描（或复印）件粘贴后加盖公章，并提供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扫描或复印件。

附件 12：初次报价表

初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小写：
	大写：
交货期	

-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 2、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包括：出厂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检验费、保险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3、“交货期”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 4、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 单位	单价	合计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1. 本表应依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 15：供应商产品相关资料

供应商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相关认证等资料。

附件 16：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 2018 年以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附件 17：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单位满足以下条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单位行业属_____行业；从业人员为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此函需声明参与本次投标的货物（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等相关资料；

2、此函须由投标产品的制造（生产）企业提供并声明，且加盖投标人公章。
同时附制造（生产）企业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审计报告；

3、此函若出现多家制造（生产）企业的货物（产品）投标时，可按制造（生产）

企业分别声明，一家制造（生产）企业填写一张。

4、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声明函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19：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拟

附件 20：最终报价确定表

最终报价确定表

项目名称：

最初报价	调整因素	最终报价	交货期
最终报价（大写）：			
最终确定的质量保证及服务承诺：			

注：此表不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由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前先将供应商单位公章盖好、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待递交时当场填写此表。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致：青海方达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项目名称_____（青海方达竞磋（货物）
2021-05）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_____,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于 2021 年____月____日以汇款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请贵中心退还时汇入下列账号：

收款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

注：本表不需附在磋商响应文件内，要求供应商另将此表打印并在投标签到时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同时附该笔保证金银行的回执单，内容需清晰，否则责任自负。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磋商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1、项目概况

多巴镇凤凰小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产业车间设备购置项目，共 1 个包。主要采购产业车间缝纫设备一批，采购预算额度为 2863600.00 元。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采购一览表及技术参数》内容。交货期：采购合同中约定

2、产品交付说明

投标人所交付的硬件产品，其所有部件必须都是原厂原装部件，而且产品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产品，同时必须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

3、产品验收

开箱检验。投标人中标后，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供货地点完成所有产品的供货和产品初始验收及最终验收工作。初始验收将由中标供应商、产品提供商（如果需要）、采购人共同完成。产品开箱后，初步检查产品外观应无损伤；核对产品清单，检查交付产品的规格型号、数量以及相关配件。产品外观受损、附件与合同产品清单或装箱单不符的视为检验不合格。

4、安装、调试

中标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内向采购人提供产品和服务，在配送方案设计、产品供货、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采购人有权裁决中标供应商的责任范围，各中标供应商必须执行，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决问题。如果中标供应商不能按时解决问题，采购人有权退货、索赔或拒付款项。

5、维护服务和技术支持

5.1 自最终采购人验收签字之日起，开始计算免费保修期，免费保修期参照国家及产品参数中的规定。

5.2 在免费保修期内，所有服务不能包含任何费用，包括备件费、差旅费等。

5.3 投标人在保修期内更换的任何零配件，必须是其原产品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

5.4 紧急故障处理：市区内 1 小时赶到现场，接到外地故障报告即刻动身实行短时间内抢修服务。

5.5 每台产品均设专门的维修档案，维修的时间、内容、质量及服务态度、技术水平等需用户在维保卡上签署意见，以确保售后服务工作的高质量与可靠性。每季度与用户进行一次书面意见交换，实行用户意见调查表制度，直接接受用户监督。

5.6 组织人员负责提供对使用人员的免费培训工作，直至使用人员能独立管理、操作、维护。免费培训包括：免费提供相应的培训教室、教师授课等费用。

5.7 保证 365×24 小时正常运行，如产品发生故障，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 3 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并提供免费服务。

5.8 投标产品选用的基础软件必须是正版软件。

5.9 所有产品的配送、培训、安装、调试等费用均包含在中标价格中。

5.10 其他事项见项目具体要求。

6、其他要求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供货时提供的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采购一览表及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同步机	最高缝速（Spm）：3000 针距（mm）：1-8 压脚高度（mm）：7.5-16 机针型号：DPx17 电机功率：750W 适用于座垫、箱包、座椅、拖鞋、家纺、帽子等缝制品的缝制。	180	台
2	电脑自动断线缝纫机	最高缝速（rpm）：5000 针距（mm）：5 压脚高度（mm）：5-13	140	台

		机针型号:DBx1 适合各类梭针织缝制品 一键还原、语音提示,方便使用者快捷操作 通轴传动,稳定轻快更耐用,大大降低故障率。		
3	元四线机	最高缝速(rpm):7500 线迹长度(mm):0.8-4.8 线迹宽度(mm):1.5-8.0 差动比:0.7-2.0 压脚高度(mm):5.0-7.0 机针型号:DC×27 普遍适用于T恤、短修衫、女裙、牛仔、休闲、时装、童装等中高档梭织服装的缝制。 一键还原、语音提示、故障报警、自动识别面料及光线强弱,方便使用者快捷操作	30	台
4	双针机	最高缝速(rpm):3500 针距(mm):5 标准针间距(mm):6.4 压脚高度(mm):7-13 机针型号:DPx5 普遍适用于衬衫、休闲服、夹克、牛仔、箱包、户外等梭织中高档缝制品的缝制。 一键还原、语音提示,方便使用者快捷操作	10	台
5	扣眼机	最高缝速(rpm):4500 锁眼规格(mm):25×4(-1),35×5(-2),41×5(-3),70×5(1791),120×5(1792) 锁眼宽度(mm):2.5-5 切刀规格:1/4",3/4",1+1/4" 压脚高度(mm):14(逆转抬针时17) 机针型号:DP×5,DP×5KN(针织) 各类服装锁眼。 不用剪线头 主要应用于衬衫类梭织薄料的扣眼缝制,短线头2.5mm以下,无需人工二次修剪线头。	2	台
6	全自动套结机	最高缝速(rpm):3500 缝纫范围(mm):30×40,50×60 压脚高度(mm):13 标准花样数:100种 可记忆数据数:200个花样 适合牛仔褲、西服、西褲、內衣,文胸、針織、休闲服装等加固。 套结与钉扣两种功能可任意互换,实现了设备的高效利用,节约成本。	3	台
7	全自动钉扣机	最高缝速(rpm):3500(r/m) 钉扣范围(mm):直径8-20 压脚高度(mm):10-13 机针型号:DP×17 各类服装钉扣	3	台

8	全自动拉腰机	最高缝速(rpm): 3500 针间距(mm): 1.7-4.0 压脚高度(mm): 8 机针型号: U0113 运动服、夹克衫、衬衫、连衣裙、运动服到被套、床罩、窗帘等缝制品和缝制。 配备直驱伺服马达, 相对普通马达节电 71% 面料适应广 吃厚能力强	5	台
9	电脑圆头锁眼机	压脚长度;30MM 最高缝速(rpm): 2500 短切面线及底线剪线器的特殊规格(-02) -02 规格中, 单机支持较大范围的应用, 从休闲裤的平头扣眼加固缝到牛仔裤的流线扣眼加固缝。该规格的缝制长度范围为: 18-26 mm。 精确调整简单易行 切刀间隔和切刀位置补正等精确调整可在液晶显示屏的操作盘上进行。项目以图标显示, 操作人员无需阅读也可直观地进行操作。 电子技术精确控制, 生产效率与缝纫质量得到高水平提升	1	台
10	电脑花样缝纫机	最高缝速(rpm): 2700 缝纫范围(mm): 300×200 针距范围(mm): 0.1~12.7 压板高度(mm): 电磁式 25, 气动式 30 中压脚上升量(mm): 22 机针: DP×17、 DP×5 供油方式: 油线供油微油润滑用户程序数: 999 最大针数: 60000 (1 个程序) 广泛适用于各类服装、箱包类、汽车类、鞋类的缝合、加固、拼接工艺。	8	台
11	电脑全自动汽眼机	电脑触摸屏、复位按钮; 工作方式: 立式: 可采用手按开关或者脚踏开关。 台式: 适合不便移动的产品, 建议选择手按开关。 立式台式自由切换, 均配备可拆卸带锁式万向轮	10	台
12	全自动裁床	记忆功能 多过窗策略功能 Log 信息功能 报表功能一刀宽记录功能裁剪长度: 2500 最大切割高度: 80mm Procom 工控机及剪裁软件 the(通品模块•[川购服系统 Wedmuler 稳压电源 Phoenix 双通消安全模块 航空铝合金拼接床体	1	台

		进口 x, y 轴线模封闭式鬃毛钻 自动清洗 自动加油装置		
13	全自动拉布机	自动磨刀装置 自动升降装置 除静电装置 一级拨边装置 载人站台 单拉切断 防撞装置 单拉压布 伺服展布网装置技术参数： 机器尺寸 LxWxH2630x1900x1000mm 拉布宽度 1900mm 裁台宽度 2130mm 拉布高度单拉：220mm 重量：300kg 左右 布料重量 100kg max 净重 / 毛重 405/555kg	1	台
14	粘合机	电热功率：12KW 电机功率：120W 最大压力：4KG/CM2 粘合带宽度：600mm/900mm 最高温度：200 摄氏度 最大压力：4KG/C m ² 最高带速：8/MIN	1	台
15	印花机	功率：3kw 加热板尺寸：450*360 正常产量 400-450/H 提升效率（最少）：45% 1. 电子数显智能温控器，准确性高用不锈钢发热管，安全，耐用，热力分布均匀。 2. 电子时间控制，工序完成讯号指示，自动回升。 3. 压力随意调校 4. 底板装设耐高温发泡硅胶，耐温达 200 摄氏度不变形。	2	台
16	电脑	CPU:10 代酷睿 i5，支持超线程技术轻松任务处理 内存：16G 双硬盘：256G 固态+1T 机械 显卡：集显或独立显卡 显示器：23 英寸	4	台
17	碎纸机	高效保密，高效粉碎，不可复原，品质可靠。	2	台
18	打版机	拥有 1000 米以上海量文件连续传输功能。 差分数据通道，实时纠错，实时双向控制。 喷精度：0.05% 喷头技术：按品牌技术	1	台

		喷头型号：按品牌型号 进纸方式：搓纸结构 收纸方式：支持单片打印或无人值守 最大纸卷重量：45kg 适用纸张：35g-120g 毛重：95kg 净重：50kg 硬件接口：网口 文件格式：HPGL/2、dmp、dxf 电源电压：AC220V/110V 电源频率：50-60Hz 喷头数量：2 最大绘图速度：80 平米/小时 分辨率：300dpi		
19	扫描机	1、精度高，适用于地质、测绘、国土、等行业。 2、CD 普及型数字化仪的精度适用于工程、机械、服装设计等行业。 3、兼容性好，支持多种 CAD、GIS 软件：AutoCAD、Microstation、ARC/INFO、MAP/INFO 等。 4、有效工作面积:1219*914mm 5、通讯接口：RS-232 串行接口 6、分辨率：2540 线/英尺 7、电源要求：220V	1	台
20	叉车	橡胶实心轮胎、配侧移、含充电机 座驾式锂电电动叉力低能耗 免维护 低噪锂电池使用寿命:10 年	1	台
21	全自动包装机	参数： 单道捆扎时间：≤2.5S； 最大捆扎紧力：≥700N； 电源：380V/50Hz 或 220V/50Hz； 总功率：0.85KVA 捆扎速度：26times/min 台面高度：700~840mm	2	台
22	蒸汽烫台+锅炉	蒸汽烫台： 1. 采用离心式多翼叶轮，吸风大，噪声低，抽湿定型效果好。 2. 适用于各类服装的中间、成品熨烫。 3. 上排风，模头控制风门转换。 4. 脚踏开关控制主电机，节省能源。 5. 可以配置熨斗吊架及日光灯架。 锅炉： 功率：4 千瓦，配套全蒸汽熨斗，节能省电 输入电压：220V 实现 1.5~4.2kg/CM² 压力自由调节， 适用于各种熨烫场合，操作便捷。	10	套